



241312110005

福建省厚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 报告

报告编号：HDHZ（2026）041806

项目名称： 出厂水水质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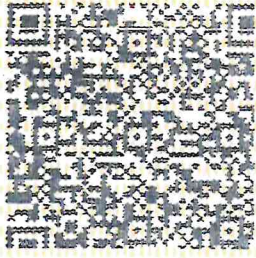
项目性质：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福建水投集团泰宁水务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水

报告日期： 2026年04月18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 241312110005

名称： 福建省厚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长安路21号4幢一层1号、三层1号、2号、3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者证书的法律責任由福建省厚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41312110005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08日

有效期至： 2030年01月07日

发证机关：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有效期届满3个月前提出申请。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报告编制说明

1、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的检测报告，检测数据和结果仅供委托方参考，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2、本报告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复制件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的无效。

3、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无效。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的部分或全部转载、篡改、伪造的行为，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4、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以及当时情况有效，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委托方提供信息为前提，委托方应对提供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5、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如生产工况、检测点位等）影响到时检测结果的有效性时，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6、由委托方送检的样品，检测报告仅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不对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

7、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不得用作商业广告。委托单位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8、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以便及时处理。

公正性声明

1、检测工作不受任何行政部门和个人或其他方面利益的干扰，任何时候都保持判断的独立性和诚实性。

2、工作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严禁弄虚作假，必须秉公办事，准确、及时、公正完成检测任务。

3、严格遵守保密原则，对客户提供的样品、资料及所有与样品检测相关的信息严守机密，未经客户授权，不得向任何一方提供。

4、客户对检测结果、工作质量有异议可提出投诉，三日内本公司应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客户。确因本实验室工作失误造成检测结果错误的，应负责出具更正报告以挽回影响。

若有违反以上声明并给客户造成损失的，愿承担经济和法律責任。

以上声明恳请社会各界给予监督。本单位举报电话：138 5095 5091

无德不立 无德不兴 厚德载物

1、检测信息

委托单位	福建水投集团泰宁水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邓兴明
地 址	福建省泰宁县杉城镇金乾路 2 号	联系电话	139 5099 4399
项目名称	出厂水水质检测	项目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自送样	接样日期	2026 年 04 月 07 日
检测日期	2026 年 04 月 07-12 日	报告日期	2026 年 04 月 18 日
类 别	生活饮用水		
说 明	①标准限值来源于委托方的排污许可证或合同约定的检测方案； ②若检测结果小于分析方法的检出限，以“<检出限”或“未检出”表示。		

2、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数据	标准限值
04.07	出厂水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	MPN/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菌落总数	CFU/mL	未检出	100
		砷	mg/L	<0.0010	0.01
		镉	mg/L	<0.0005	0.005
		六价铬	mg/L	<0.004	0.05
		铅	mg/L	<0.0025	0.01
		汞	mg/L	<0.0001	0.001
		氰化物	mg/L	<0.002	0.05
		氟化物	mg/L	<0.1	1.0
		硝酸盐（以 N 计）	mg/L	0.60	1.0
		三氯甲烷	mg/L	<0.000120	0.06
		一氯二溴甲烷	mg/L	<0.000251	0.1
		二氯一溴甲烷	mg/L	<0.000290	0.06
		三溴甲烷	mg/L	<0.000251	0.1
		三卤甲烷	/	<0.0059	1
		二氯乙酸	mg/L	0.0022	0.05
		三氯乙酸	mg/L	0.0024	0.1
		亚氯酸盐	mg/L	0.08	0.7
		氯酸盐	mg/L	<0.23	0.7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数据	标准限值
04.07	出厂水	色度	度	5	15
		浑浊度	NTU	0.2	1
		臭和味	无量纲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肉眼可见物	无量纲	无	无
		pH	无量纲	6.84	6.5~8.5
		铝	mg/L	<0.008	0.2
		铁	mg/L	<0.05	0.3
		锰	mg/L	<0.05	0.1
		铜	mg/L	<0.2	1
		锌	mg/L	<0.05	1
		氯化物	mg/L	4.20	250
		硫酸盐	mg/L	2.56	25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74	1000
		总硬度	mg/L	13.6	450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mg/L	1.19	3
		氨 (以 N 计)	mg/L	<0.02	0.5
		总 α 放射性	Bq/L	<0.02	0.5
		总 β 放射性	Bq/L	<0.03	1
游离余氯	mg/L	0.72	≥0.3		
备注	标准限值依据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表1及表2 标准限值。				

内部文件

3、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检测仪器
水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 5.1 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23	/	生化培养箱 LC-SPX-150B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 7.1 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23	/	生化培养箱 LC-SPX-150B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 4.1 平皿计数法 GB/T 5750.12-2023	/	生化培养箱 LC-SPX-150B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23	1.0μ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PF72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0.5μ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3AFG-12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0.004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2.5μ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3AFG-12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11.1 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23	0.1μ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PF72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7.1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23	0.002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23	0.1mg/L	离子色谱仪 PIC-10A
	硝酸盐（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23	0.15mg/L	离子色谱仪 PIC-10A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有机物指标 4.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GB/T 5750.8-2023	0.120μg/L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8860/5977B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有机物指标 4.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GB/T 5750.8-2023	0.251μg/L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8860/5977B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有机物指标 4.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GB/T 5750.8-2023	0.290μg/L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8860/5977B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有机物指标 4.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GB/T 5750.8-2023	0.251μg/L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8860/5977B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 14.1 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GB/T 5750.10-2023	2.0μg/L	气相色谱仪 安捷伦 8860GC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 14.1 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GB/T 5750.10-2023	1.0μg/L	气相色谱仪 安捷伦 8860GC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检测仪器
水	亚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20.1 碘量法 GB/T 5750.10-2023	0.04mg/L	滴定管 DD5-01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20.1 碘量法 GB/T 5750.10-2023	0.23mg/L	滴定管 DD5-01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GB/T 5750.4-2023	最低检测值 5 度	比色管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GB/T 5750.4-2023	最低检测值 0.5NTU	光电浊度计 WZT-2A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6.1 嗅气和尝味法 GB/T 5750.4-2023	/	/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7.1 直接观察法 GB/T 5750.4-2023	/	/
	pH 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8.1 玻璃电极法 GB/T 5750.4-2023	/	实验室 PH 计 PHSJ-4F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4.1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0.008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5.2 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6.2 过硫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7.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0.2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86F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0.05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86F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23	0.15mg/L	离子色谱仪 PIC-10A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23	0.75mg/L	离子色谱仪 PIC-10A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11.1 称量法 GB/T 5750.4-2023	/	电子天平 ES2095A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T 5750.4-2023	1.0mg/L	酸碱两用滴定管 DD50-01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T 5750.7-2023	0.05mg/L	酸碱两用滴定管 DD50-02
	氨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23	0.02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总 α 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 放射性指标总 α 放射性 GB/T 5750.13-2023	0.02Bq/L (探测限)	低本底 α、β 测量仪 FYFS-400X	

